2019 年北京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MBA)招生简章

一、招生宗旨

秉承"知行致远•商道纵横",依托经管学院"丰富的教学资源、一流的师资团队、广泛的国际交流、多彩的学习生活、个性化的职业发展服务与广阔的就业通道",构建"面向产业、协调互动、竞争激励、动态创新"的"MBA 人"教育平台,使北京交通大学 MBA 教育项目成为培养社会责任感强、务实进取、团队合作,具有战略视野和领导力的受业界欢迎的复合型高级经营管理人才的摇篮。

二、报考事项

(一) 报考条件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3.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要求。
- 4. 大学本科毕业后有3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或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或大学本科结业后,达到大学本科毕业同等学力并有5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或获得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后有2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
 - 5. 在校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
- 6. 在境外获得学历(学位)的考生,报名前其学历(学位)证书须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

三、报考程序

凡是符合我校报考条件的考生,请于报考前,仔细阅读教育部、所在省级教育招生考试 机构、报考点以及招生单位的网报公告、通知等文件。不按要求报名,误填、错填报考信息 或填报虚假信息,而导致不能现场确认、初试或复试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一) 网上报名

登录北京交通大学研究生院招生专题网站 (网址

http://gs.bjtu.edu.cn/cms/zszt/), 仔细阅读相关信息, 确定本人符合报考条件后于

2018年10月10日至10月31日期间每天9:00~22:00,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网址 http://yz.chsi.com.cn/或 http://yz.chsi.cn/),浏览相关信息,并按教育部、所在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报考点以及招生单位的网上公告要求报名。报名期间,考生可自行修改网上报名信息或重新填报报名信息,但一位考生只能保留一条有效报名信息。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再修改报名信息。

重要提示:

- 1. 应届毕业生原则上应选择就读学校所在省(区、市)的报考点;单独考试考生应选择"北京交通大学"报考点;其他考生应选择工作或户口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考点。
- 2. 选择"北京交通大学"报考点的考生,须于2018年10月10日至10月31日网上报名期间网上支付报名费,报考点不接受现场缴费,未按要求网上支付报名费的考生,报考点将不予现场确认。
- 3. 考生未按要求,错选报考点、报考单位、考试方式,或未按规定时间到报考点现场确认,报名无效。考生须在网上报名截止时间前,重新报名、缴费,逾期不再补报。
- 4. 报名期间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考生可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建议考生在 2018 年 10 月 10 日网上报名开始前,先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 http://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按照查询到的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信息填报。未查询到学历(学籍)的考生必须尽早到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 http://www.chsi.com.cn/)进行认证;若为境外或港澳台学位学历获得者,须登录教育部网站(网址 http://www.moe.edu.cn/)查询认证,并获取书面认证报告。
- 5. 未通过学历(学籍)网上校验的考生应在2018年11月10日前,将认证报告通过邮政挂号信或EMS寄(送)至我校研招办。如因更改姓名或身份证号码导致学历(学籍)校验未通过的考生,还须同时寄(送)具有更改记录的户口本(簿)或公安机关开具的相关证明。

(二) 现场确认

网上报名结束后,考生务必按照所选报考点规定的时间,持本人居民身份证、学生证 (应届生必须携带)、学历证书(往届生必须携带)、网上报名的报名号以及其它报考点所 需材料,到所选择的报考点指定的场所,进行原件查验、现场照相等确认信息工作。考生 本人对网上报名信息要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经考生确认的报名信息在考试、复试及录取 阶段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网报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

(三) 打印准考证

2018年12月14日-12月24日期间,考生可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网址为 http://yz. chsi. com. cn/或 http://yz. chsi. cn/)下载打印《准考证》。《准考证》使用 A4 幅面白纸打印,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或书写。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居民身份证参加初试和复试。

四、初试

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居民身份证参加初试。全国统一初试时间: 2018 年 12 月 22 日—12 月 23 日 (每天上午 8:30—11: 30,下午 14:00—17:00),超过 3 小时的考试科目在 12 月 24 日进行。

初试科目:英语二、管理类联考综合能力,共计2门。

初试成绩在2019年2月份公布,考生自行在北京交通大学研究生院招生专题网(网址http://gs.bjtu.edu.cn/cms/zszt/)查询并下载打印,我校不寄发纸质成绩单。

五、复试与体检

- 1、在复试阶段,我校将对考生进行资格审核,考生须交验居民身份证、学历证书(或学生证)、本科期间学习成绩单(复印件须加盖学校教务处或档案管理部门公章)及学院要求的其他材料。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考生还须交验同等学力人员报考材料。
- 2、复试一般在 3 月中下旬⁴ 月上旬进行,复试具体要求请登录我校研究生院招生专 题网和学院网站查询。

复试科目:复试包括笔试和面试两种考查方式。笔试包括英语听力、政治理论,面试包括英语口语、综合素质测试两部分。

政治理论参考内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形成与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基本问题及其相互关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基本框架和主要内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等基本内容;党的时政方针要闻。

- 3、复试费用:按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规定交纳复试费 100 元/人。
- 4、体检在复试阶段进行。我校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要求,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规定执行。

六、录取

初试达到 2019 年北京交通大学 MBA 复试分数线,复试达到北京交通大学 MBA 录取合格线。最终根据考生的初试成绩、复试成绩,综合考察其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业务素质以及健康状况择优确定录取名单。

七、修业年限

我校工商管理硕士(MBA)基本修业年限一般为2年,全日制延长期限(含休学和保留学籍)在基本修业年限外不超过2年;非全日制最长学习年限(含休学和保留学籍)不超过5年。

八、获得证书

学生在规定年限内学完规定的课程,成绩合格,修满规定的学分,通过中期考核和毕业 论文答辩,经学校审核批准后,授予"北京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证"和"北京交 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毕业证"。

九、招生人数、学费和奖学金

我校 2019 年工商管理硕士 (MBA) 招生人数及学费标准见表一。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奖学金奖励标准参照学校政策执行。学校按照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收取学费,同时向符合政策的学生发放国家助学金。符合条件的研究生可申请评选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和助学金。另外设置"助教"、"助管"和"助研"岗位(统称为"三助"岗位),经双向选择承担"三助"岗位的研究生,可以获得相应的岗位津贴。

表一: 2019 年北京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 (MBA) 招生人数及学费标准

项目	学费 (人民币)	招生人数
全日制	4.1 万元/生•学年	拟定 50 人
非全日制物流管理方向	6.3万元/生•学年	
非全日制铁路管理(高铁)方向	6.3 万元/生·学年	
非全日制民航管理方向	6.3 万元/生•学年	拟定 320 人
非全日制综合管理方向	6.3万元/生•学年	
非全日制国际 MBA 方向	6.3 万元/生•学年	
非全日制 EMBA 方向	16 万元/生・学年	

注:

非全日制物流管理、铁路管理(高铁)及民航管理方向为集团特色班,上课地点待定。全日制 MBA、非全日制综合管理、国际 MBA 及 EMBA 方向的上课地点为北京交通大学主校区。

除 EMBA 方向外, 非全日制各方向一般低于 30 人不开班。

录取类别(定向、非定向)一旦选定,录取后无法变更。

十、其他

- 1、我校 MBA 按其学习方式分为"全日制"和"非全日制"两种。全日制 MBA 全脱产学习,非全日制 MBA 为非脱产学习。非全日制 MBA,学校不解决住宿,无奖助学金,不提供公费医疗,需参加社会医疗保险,录取前须签订培养协议。
- 2、我校 MBA 按其就业方式分为"定向就业"和"非定向就业"两种类型。定向就业硕士生户口和档案不转入我校,录取前须签订培养协议,毕业时不纳入派遣计划。非定向MBA 档案必须转入我校,户口可自愿选择是否转入我校(如户口选择转入,须在规定时间内办理,过期将无法转入),毕业时纳入派遣计划。
 - 3、国防生和现役军人报考参照教育部及军队相关部门规定。

4、请考生随时登录北京交通大学研究生院招生专题网(网址

http://gs.bjtu.edu.cn/cms/zszt/) 及经济管理学院 MBA 中心

(http://mba.bjtu.edu.cn/) 查询相关信息。我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将通过官方微信(微信号bjtuyzb)推送研招办公布的相关信息,建议考生予以关注。

十一、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MBA 教育中心(100044)

办公地点: 北京交通大学思源东楼 504 室

电话: (010) 51687043 51683652 51688411 51685574

网址: http://mba.bjtu.edu.cn/

电子邮件: mba@bjtu.edu.cn

QQ: 594580067 (北交大 2019 级 MBA 备考交流群)

微信公众平台: mba bjtu (北交大 MBA 教育中心)

